

民眾部分，應遵守下列建議，完成防颱整備工作。

1. 隨時撥聽「166」、「167」氣象服務電話、廣播、電視新聞、中央氣象局網站及內政部災害情報站，或是中央氣象局官方 Facebook、氣象 APP 等管道，注意颱風最新動態。
2. 車輛應避免停放在樹下、橋樑、低窪地、堤防外，以免被水淹沒或壓損。
3. 應儲存三日份之食物、飲用水、必要生活必需品及簡易急救藥品，並備妥手電筒及電池式收音機，以因應可能發生的停電。
4. 檢查居家、工作場所及其各樓層公共區域門窗是否牢固，並關閉門窗。
5. 疏通排水溝渠以防淤積，花木事先用支架保護，並修剪居家樹木枝幹。
6. 將屋外的動、植物及物品移置安全處所。
7. 工地圍籬、鷹架、廣告招牌及屋頂加蓋的鐵皮應事先取下或釘牢，防範颱風吹落，造成危害。
8. 取消預定的登山、露營等戶外活動行程。
9. 大樓地下室應安裝自動抽水機，並於地下室入口加設防水閘門或沙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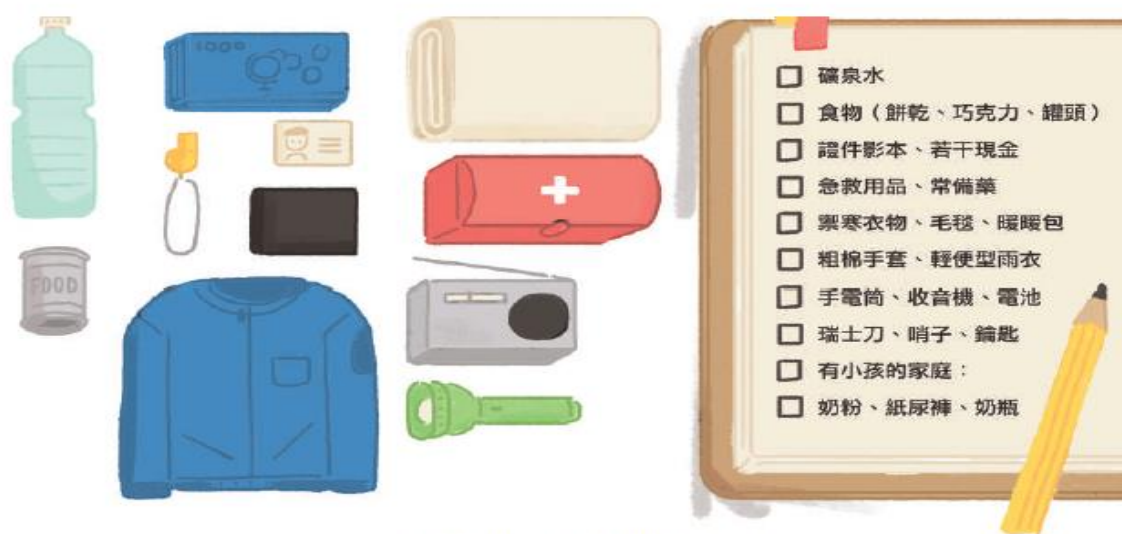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緊急避難包必備品